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起草单位

根据《广西标准化协会关于下达2024年第四十九批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的通知》（桂标协〔2024〕321号）文件精神，由广西优生优育协会提出，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江西省妇幼保健院、广西区生殖医院、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柳州市妇幼保健院、柳州市工人医院、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钦州市妇幼保健院、梧州市工人医院、柳州市人民医院、贵港市人民医院等单位共同起草的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项目编号：2024-4904）已获批立项。主要起草人姓名及分工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参与编制标准分工情况** |
| 1 | 朱茂灵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副院长/主任医师 | 统筹规范编制工作，组织人员进行规范发布后的宣贯培训 |
| 2 | 周 玲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护士长/副主任护师 | 指导规范文本及编制说明编写，质量控制 |
| 3 | 朱俞欢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副主任护师 | 对规范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分析，不断对规范提出修正意见 |
| 4 | 李梦洁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殖医院 | 护理部主任/主任护师 | 负责起草规范草案，征求意见稿和规范编制说明，送审稿及编制说明的编写工作 |
| 5 | 曾义真 |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 护士长/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6 | 李 荣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生殖中心主任/主任医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7 | 汪 莉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护理部主任/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8 | 谢文艳 | 江西省妇幼保健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9 | 陆柳雪 | 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 | 护理部主任/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0 | 刘小春 | 柳州工人医院 | 护理部主任/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1 | 韦柳延 | 柳州市妇幼保健院 | 副护士长/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2 | 滕 晓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殖医院 | 护士长/副主任护士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3 | 李艳梅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殖医院 | 护士长/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4 | 田正平 | 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 护士长/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5 | 滕敏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 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6 | 李霜 | 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7 | 叶玲玲 | 钦州市妇幼保健院 | 护士长/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8 | 岑剑敏 | 柳州市人民医院 | 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19 | 林芝 | 梧州市工人医院 | 副护士长/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0 | 梁小霞 | 贵港市人民医院 | 护士长/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1 | 何 萍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 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2 | 欧阳明月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护理部副主任/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3 | 黄福辉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4 | 韦雅环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5 | 朱艺萍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6 | 何杨秋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7 | 莫秀莉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8 | 徐苓珍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29 | 王 丽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30 | 何玉燕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31 | 苏小红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32 | 宋秋兰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33 | 廖兰英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副主任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 34 | 滕联秧 |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 主管护师 | 协助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的编写。 |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在中国人口规模进入负增长、生育率持续低迷、育龄妇女逐年减少的背景下，支持有生育意愿的家庭实现生育愿望成为政策的着力点。当前，中国晚婚晚育普遍，不孕不育症发病率走高，辅助生殖技术成为人们满足生育意愿的重要手段。

近年来，在全国两会和地方两会上，常有人大代表或政协委员提出将辅助生殖技术纳入医保的建议，助力化解有生育意愿家庭不能生、不敢生的困扰。目前国内多个省份，已探索为高龄失独家庭提供辅助生殖支持，有的进行医保报销，有的提供费用补助，获得积极政策反馈。2021年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提出，“建立生育支持政策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2022年7月国家卫健委、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7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指导意见》，明确地方可综合考虑医保（含生育保险）基金可承受能力及相关技术规范等因素，逐步将适宜分娩镇痛和辅助生殖技术项目按程序纳入基金支付范围。2023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希肯国际文化艺术（集团）公司董事长安庭提交《关于“将辅助生殖医疗全面纳入社保”的建议》指出，“中国育龄夫妇的不孕不育患者占育龄人口12.5%-15%”这一现实，说明中国“想生不能生”的家庭基数巨大且拥有广泛的生育意愿。

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2年，中国15-49岁育龄妇女人数比2021年减少400多万人，其中21-35岁生育旺盛期育龄妇女减少近500万人。此外，不孕不育的发病率持续在升高，据2018年中国人口协会此前发布的《中国不孕不育现状调研报告》，中国不孕不育者达5000万，患病率达12%-15%，约每8对夫妇中，就有一对面临生育的困境。而据国家药监局官方网站发布的数据，预计未来3年，中国的不孕率将攀升到18.2%。随着不孕患者人群的日益增加，越来越多的患者选择

辅助生殖技术(assisted reproductive technology，ART)来实现生育的梦想。近年来，中国每年ART各项技术类别总周期数超过100万，出生婴儿数超过30万。体外受精-胚胎移植(IVF-ET)技术是ART重要的突破，极大地提高了不孕患者的妊娠率。而在IVF治疗周期中，取卵手术是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目前取卵术基本上都是运用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抽吸卵泡的方式，通常5-15分钟完成，过程中会有轻微的疼痛，这跟个体疼痛阈值有关，也和心理因素有关。在医疗领域，围手术期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阶段，涵盖了患者从手术前准备到术后康复的全过程。此时期的护理不仅直接关系到患者的生命安全，还显著影响患者的康复速度和生活质量。优质的围手术期护理可以显著提高手术成功率。

制定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能够解决取卵围手术期护理流程不规范、护理人员专业知识不足、护理人员培训不一致，患者心理支持不够、护理质量监控不到位等问题。通过规范标准的制定，明确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流程和注意事项，可以提高取卵术的护理质量，有助于识别潜在的风险因素，降低并发症的发生率，提升患者的安全性，确保医疗团队在围手术期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减少医疗差错，确保患者在整个围手术期得到一致、规范的护理。

三、主要起草过程

**（一）成立标准编制工作组**

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项目任务下达后，广西优生优育协会成立了标准编制工作组，起草单位制定了起草编写方案与进度安排，明确任务职责，确定工作技术路线，开展标准研制工作。具体标准编制工作由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江西省妇幼保健院、广西区生殖医院、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柳州市妇幼保健院、柳州市工人医院、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钦州市妇幼保健院、梧州市工人医院等单位负责人组成的标准编制工作组完成。

编制工作组下设三个组，分别是资料收集组、草案编写组、标准实施组。

资料收集组负责国内外有关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的文献资料的查询、收集和整理工作，查阅前人对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的研究情况。

草案编写组负责起草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和标准编制说明、送审稿及编制说明的编写工作，包括后期召开征求意见会、网上征求意见，以及标准的不断修改和完善。

标准实施组负责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发布后，组织相关企事业单位开展标准宣贯培训会，对标准进行详细解读，让相关人员了解标准，并根据标准对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进行规范化操作，并对标准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分析，不断对团体标准提出修正意见。

**（二）收集整理文献资料**

标准编制工作组收集了国内有关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相关文献资料。主要有：

[1] 刘丹.超声引导经阴道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J].中国校医,2017,31(09):709-710.

[2] 陆益娟.超声引导下经阴道穿刺取卵术的术中护理[J].健康之路,2017,16(09):119.

[3] 现代麻醉学第5版，邓小明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

[4] 中国麻醉学指南与专家共识，2020版，黄宇光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

[5] 中国卫生部. 辅助生殖技术操作规范.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6.

[6] 辅助生殖临床技术. 周灿权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版.

[7] 刘崇媛.取卵手术的手术室护理规范和流程管理[J].中华生育与避孕杂志，2018,38（08）：652-654

**（三）研讨确定标准特色、创新点和主体内容**

标准编制工作组在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研究之后，2025年3月，标准编制工作组召开了标准编制会议，对标准的整体框架结构进行了研究，并对标准的关键性内容进行了初步探讨。经过研究，标准的主体内容确定为基本要求、护理措施、注意事项。

在医疗领域，围手术期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阶段，涵盖了患者从手术前准备到术后康复的全过程。此时期的护理不仅直接关系到患者的生命安全，还显著影响患者的康复速度和生活质量。优质的围手术期护理可以显著提高手术成功率。

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要求包括术前护理（护理评估、辅助检查、术前准备、手术环境及物品准备、患者身份核查）、术中护理（麻醉方式、手术体位、消毒与铺巾、生命体征监测、配合手术操作）、术后护理（一般护理、饮食指导、休息与活动、用药指导、并发症的观察与护理、健康宣教）、疼痛管理。制定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确保医疗团队在围手术期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减少医疗差错，确保患者在整个围手术期得到一致、规范的护理。通过提供全面的术前准备和术后恢复指导，提供个性化的护理服务，满足患者的生理和心理需求，加强与患者的沟通和交流，及时解答患者的疑问，缓解患者的焦虑和恐惧情绪，改善患者的就医体验，增强患者的信任感和满意度。

**（四）调研及形成草案、征求意见稿**

2025年1月，标准起草工作小组进行了广泛调研工作，查阅了大量的国内外文献资料，对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的前人研究成果进行系统总结。形成了标准的基本构架，对主要内容进行了讨论并对项目的工作进行了部署和安排。

2025年2月，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之上，通过理清逻辑脉络，整合已有的参考资料中有关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要求，并结合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实际要求的基础上，按照简化、统一等原则编制完成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草案）。

2025年3月，标准编制工作组召开会议，对标准草案进行了反复修改和研究讨论。进一步讨论完善标准草案，形成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征求意见稿）和（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四、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的关系，与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协调情况

**（一）编制原则**

**1、实用性原则**

本文件是在充分收集相关资料和文献，分析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当前现状，在现有相关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要求的基础上，结合编制单位多年相关经验而总结起草的，符合当前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发展的方向，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2、协调性原则**

本文件编写过程中注意了与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相关法律法规的协调问题，在内容上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协调一致。

**3、规范性原则**

本文件严格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编写本标准的内容，保证标准的编写质量。

**4、前瞻性原则**

本文件在兼顾当前区内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现实情况的同时，还考虑到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快速发展的趋势和需要，在标准中体现了个别特色性、前瞻性和先进性条款，作为对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发展的指导。

**（二）编制依据**

本标准严格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则起草，标准主要内容参考相关标准文件并结合起草单位多年的相关经验和实践验证情况总结进行起草。

**（三）与现行法律、法规的关系，与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协调情况**

本编制工作组承诺本标准内容与各项指标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且不低于国家强制性标准、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

目前国内/广西进行取卵术操作的医院有22余家，对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提出要求的医院15余家,近3年国内/广西取卵术操作10万余例,对取卵术围手术期进行护理患者数达10万人。起草单位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生殖医疗中心接诊不孕不育和遗传疾病患者200万余人次，，完成试管婴儿、人工授精助孕9万余周期，通过这些生殖技术助孕，上万不孕妇女成功受孕，累计出生婴儿数4万余个，为来自国内外的不孕不育和遗传病夫妇解除痛苦，圆了生育梦，创造了许多幸福美满的家庭。中心获得自治区卫生厅、市科技进步奖10项，获市级以上技术和荣誉称号14项。生殖医疗技术达到国内先进，自治区内领先水平，是广西目前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规模和整体实力最强的生殖医学机构之一。

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的主要章节内容包括：基本要求、护理措施、注意事项。本文件主要内容及依据来源说明如下：

1. **基本要求**

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对人员、环境及设施、药品和耗材提出要求，主要是为了确保手术安全性和成功率。人员需具备专业技术和无菌操作能力，以精准操作并降低感染风险；环境及设施需符合洁净手术室标准，配备高精度设备，保障操作精准和卵泡完整获取；药品和耗材需严格无菌、质量可靠，以避免感染、减少并发症并优化卵子质量。这些要求共同保障患者安全、提高取卵效率，并最终影响辅助生殖技术的治疗效果。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操作专业，技术控制严格，护理人员的专业护理是保障效果的重要因素，因此需要对实施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人员、设施设备、常用器械、耗材及药品提出相关要求。

1、人员

主要结合目前医疗卫生机构对参与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的相关要求确定。要求护士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并专科考核合格，医务人员手卫生应符合WS/T 311《医务人员手卫生规范》的规定。

2、设施设备要求

主要参照《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等相关资料，结合目前医疗卫生机构对进行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的相关设施设备要求确定。

设施方面，要求手术室保持环境清洁与消毒，包括地面、墙壁、设备及手术床，保持室内温度在室内温度为22℃～25℃，湿度为50％～60％，医疗机构消毒技术符合WS/T 367《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的规定，医院消毒卫生符合GB 15982《医院消毒卫生标准》的规定。

设备参考《超声引导经阴道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明确配备百级层流手术室，可调节专用手术床、手术无影灯、监护设备（心电监护仪、血压计、血氧饱和度监测仪等）、急救设备（除颤器、氧气装置、吸引器、急救药品等）、超声引导设备、取卵专用器械等。

3、药品及耗材

主要参照相关资料，结合目前医疗卫生机构对进行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的相关药品及耗材要求确定。耗材方面，要求配备好手术用物，如无菌器械包、无菌采卵包布、无菌纱布、一次性无菌取卵器、超声引导探头穿刺架、无菌圆底试管、一次性外科手套、无菌探头套、生理盐水、隔离透声膜、一次性连接管、注射器、氧气面罩、氧气管、湿化瓶等，一次性物品包装均完整并处于有效期内，确保手术能顺利进行。药品方面，参考《现代麻醉学第5版，邓小明主编》包括但不限于配备好取卵手术用药、抢救药品。完善的药品准备能最大限度保障患者安全，提高手术成功率，避免因突发情况延误救治。

1. **护理**

1、术前护理

患者在进行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前，需要进行相应的评估和宣教，结合编制单位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围手术期护理相关经验，要求治疗前了解患者全身体格状况及既往病史，如前次取卵的出血情况、术中的特殊处理等，及时与手术医师沟通，并做好患者健康教育，术前向患者及家属讲解手术流程、注意事项等。此外，要求护士嘱咐患者手术日备好夫妇双方身份证、结婚证原件用于术前身份核实。同时给予心理支持，正向的心理护理能够有效帮助患者消除不良情绪，缓解心理压力使患者以最佳心态接受治疗。护士通过倾听、安慰、解释、指导、鼓励等方法和措施，减轻紧张、焦虑。

除了评估和宣教，术前还需要进行手术相关材料的准备，同时，患者也要进行准备。根据编制组的工作经验，为了防止麻醉过程中发生呕吐误吸，确保手术安全和麻醉效果，需告知患者术前应禁食6～8h，禁水2～4h。术前1天开始用生理盐水冲洗外阴及阴道，主要是为了减少阴道内潜在致病菌，降低穿刺过程中感染风险，同时避免消毒剂残留影响卵子或胚胎质量。

手术室准备参考《中国卫生部. 辅助生殖技术操作规范.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6》明确预热试管架和生理盐水恒温装置至37℃，调节负压吸引器至90mmHg～120mmHg。因为取卵手术有一定灯光要求，灯光太亮不方便观察B超机的屏幕，所以本标准明确术前将手术间照明灯光调节成术中灯光模式。

1. 术中护理

根据《辅助生殖临床技术. 周灿权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版.》《取卵手术的手术室护理规范和流程管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过程需要进行严密的监测和护理。

（1）核对患者信息

结合编制单位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护理相关经验，在患者进入手术室后开始进行术中的护理，首先，要求护士协助手术医师、麻醉医师核查患者姓名、年龄、配偶姓名、手术名称、手术部位、麻醉方式等，了解各项检验、检查结果，这样可以有效避免误诊，同时帮助医师开展对症治疗。

（2）调整体位

参考《辅助生殖临床技术. 周灿权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版. 》明确体位。同时，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的关键是患者体位，便于超声探头精准定位卵泡，同时使卵巢位置相对固定，减少穿刺损伤风险，提高取卵效率及安全性。因此，结合临床实际，要求护士应协助医师给患者采取膀胱截石位，使其双腿分开，臀部尽量靠近床沿，并妥善固定四肢；手术台高度以患者舒适为宜，观察患者的面部表情变化。

（3）准备无菌台

此外，由于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要求严格的无菌操作，因此无菌台铺设时应严格执行无菌操作，同时开展双人核查手术用品，并合理摆放于无菌器械台上，手术器械、无菌生理盐水、一次性外科手套、无菌纱布、隔离透声膜、B超探头套、超声引导探头穿刺架、注射器、取卵器、一次性连接管等物品。

（4）护理配合及观察

参考《取卵手术的手术室护理规范和流程管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实施过程中，需要进行密度观察和监测。结合临床实践，要求监测内容包括温度变化、生命体征、患者主诉、皮肤情况，以及卵泡液颜色、质地等。

（5）术中常见并发症及处理

由于在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出血、过敏等并发症反应，当患者出现阴道出血、腹痛、低血压、心率加快等临床表现时，遵医嘱给予扩容、补液、止血药等处理。当患者出现呼吸急促、皮肤红疹、颜面潮红等临床表现时，护士应报告医生并遵医嘱处理。因此，需要对上述几类常见的术中并发症进行有效处理，以提高手术的成功率。

3、术后护理

（1）病情观察及护理

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后需要进行针对性的病情观察及护理工作。结合编制单位护理经验确定。术后1-2h观密切察患者的生命体征，注意观察有无腹痛、阴道出血等，若有异常应及时报告医师，配合处理。嘱患者不应盆浴和性生活，如有异常的腹痛或阴道流血症状需及时来院就诊。

（2）饮食护理

由于术后，患者的身体较为虚弱，合理的饮食可以帮助患者补充营养，增强抵抗力，促进身体恢复。适当的饮食调理，如食用清淡易消化的食物，可以减轻这些副作用。嘱患者良好的饮食习惯，如多喝水，可以帮助排除体内毒素。因此，要求加强患者营养支持，指导患者进食高蛋白、高维生素的清淡饮食，少量多餐。

（3）术后常见并发症的预防及处理

术后常见并发症包括卵巢过度刺激综合征、感染、吻卵巢扭转、阴道出血等，应针对性进行处理。

1. **注意事项**

主要根据编制单位长进行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的临床护理和研究的经验确定，要求操作过程做好个人防护，术前、术中、术后执行患者术前身份核查制度，术前身份识别的方式包括：证件原件核查和电子指纹验证、人像识别。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研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七、实施标准的措施

**（一）标准报批发布后，成立标准宣贯工作组**

本标准发布后，成立以主要起草人为成员的标准宣贯工作组，主要负责标准的宣贯实施培训计划制定、标准实施交流会策划、标准实施信息反馈收集和标准实施效果评估等工作，并根据标准实施信息反馈和标准实施效果评估情况，及时组织标准复审修订。

**（二）组织开展标准宣贯培训**

标准发布实施后，标准宣贯工作小组制作标准解读宣贯培训PPT课件和标准核心技术明白书，并按标准宣贯培训计划深入各市县相关机构、单位开展标准宣贯培训，对标准进行逐条解读，让技术人员掌握标准核心内容，助力标准实施落地。

**（三）开展标准实施交流会，收集标准实施反馈信息**

标准起草小组深入各市县相关机构、单位组织技术人员召开标准实施交流会，听取标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做好记录和解答，对存在的问题组织专家团队进行研讨，为标准的复审修订做准备。

**（四）开展标准实施效果评估**

标准实施满2年，每年标准宣贯工作组采取网络调查、问卷调查、实地调研、召开座谈会或论证会、专家咨询等方式开展标准实施效果评估，并形成标准实施效果评估报告，为标准的复审修订做准备。

八、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无。

团体标准《经阴道超声引导下穿刺取卵术围手术期护理规范》

标准编制工作组

2025年3月28日